

证券代码：603679

证券简称：华体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2

债券代码：113574

债券简称：华体转债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8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9,535,958.64元，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80,405,818.2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23,213,953.05元。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80元（含税），不送红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63,181,467股，加上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3月31日可转债累计转股数649股后，公司总股本为163,182,116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9,372,780.8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49.3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

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拟分配利润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分红实施完毕后，公司发行的可转债（113574）转股价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做相应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状况，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同意将2023年利润分配方案提交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盈利水平等因素，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监事会同意该项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